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通过汇付金融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汇付金融”）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准备情况，本公司决定自 2015 年 12 月 9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汇付金融办理下述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基金：

1.1 以下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之间可相互转换：

代码	全称	登记机构
166001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2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3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4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5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6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7	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8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9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10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11	中欧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14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15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B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19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20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000894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001117	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66012	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2 以下登记机构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之间可相互转换：

代码	全称	登记机构
001881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5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2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6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4	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9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3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8	中欧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87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91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000	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10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11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90	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E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46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47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64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65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73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174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306	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307	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615	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1810	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基金暂停申购时转换转入同时暂停。

2..同一基金的 A、C 份额之间不可相互转换。

2、基金转换业务

(1) 基金转换是基金管理人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一种服务,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条件将其持有的某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申请当日拟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处于正常交易状态,转出份额必须为可用份额,否则申请无效。目前场内不支持基金转换业务。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单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 100 份,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剩余基金份额余额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的该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3) 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当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

差费率为零。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投资者可以发起多笔基金转换交易，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开通、转换方式、费率标准及具体计算公式等以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或由本公司另行确定后予以公告。

(4)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则，敬请投资者详细阅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公告。

3、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汇付金融的相关规定。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700（长途免费）、021-68609700

网址：www.zofund.com

(2)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21-3999

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5、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9 日